

股票简称：ST星美

股票代码：000892

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年度报告

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三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及目录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董事长、财务总监何家盛先生、总裁潘立夫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10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4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15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25
第十节 重要事项.....	2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73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一)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英文名称：STELLAR MEGAUNION CORPORATION
英文名称缩写：STM
-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何家盛
- (三) 公司董事会秘书：徐虹
证券事务代表：陈亚兰
联系地址：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星光大道 1 号星光大厦 B 座 6 楼
电 话：023—67882855
传 真：023—67882868
电子信箱：stellarmegaunion@yahoo.cn
- (四) 公司注册地址：重庆市涪陵区人民东路 50 号
公司办公地址：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星光大道 1 号星光大厦 B 座 6 楼
邮政编码：40112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chinacfc.com>
公司电子信箱：stellarmegaunion@yahoo.cn
- (五)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 (六)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 星美
股票代码：000892
- (七)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地点：1997 年 11 月 16 日，重庆市涪陵区
公司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地点：2008 年 8 月 26 日，重庆市涪陵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001021800203
税务登记号码：500102208507636
公司组织机构代码：20850763-6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办公地址：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本年度主要会计数据：

项 目	金 额 (元)
营业利润	-4,007,356.56
利润总额	-4,406,317.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06,317.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07,356.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8.92

注：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涉及金额

项 目	金 额 (元)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398,961.33
所得税的影响数	0.00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0.00
合计	-398,961.33

(二) 公司近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09 年	200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7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总收入	0.00	11,045.39	-100.00%	170,979.44	170,979.44
利润总额	-4,406,317.89	1,202,140,986.46	-100.37%	4,156,034.59	-65,835,532.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06,317.89	1,203,531,589.00	-100.37%	4,559,312.07	-65,432,254.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07,356.56	-103,822,276.77	96.14%	-73,539,213.69	-73,539,213.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8.92	25,406.70	-95.64%	-277,792.10	-277,792.10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7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84,823.60	51,133.68	65.89%	473,767,502.00	473,767,50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1,652,868.96	-7,246,551.07	-60.81%	-1,210,776,842.64	-1,210,776,842.64
股本	413,876,880.00	413,876,880.00	-	413,876,880.00	413,876,880.00

2、主要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09 年	200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7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1	2.91	-100.37%	0.01	-0.16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1	2.91	-100.37%	0.01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1	-0.25	96.14%	-0.18	-0.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	-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	-	-	-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0000	0.0001	-95.64%	-0.0007	-0.0007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7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0.03	-0.02	-60.81%	-2.93	-2.93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公司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93,876,880	71.01						293,876,880	71.0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40,000	0.06				+4,810,000	+4,810,000	5,050,000	1.22
3、其他内资持股	293,636,880	70.95				-4,810,000	-4,810,000	288,826,880	69.79
其中：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61,348,380	63.15				-32,308,196	-32,308,196	229,040,184	55.34
境内自然人持股	32,288,500	7.80				+27,498,196	+27,498,196	59,786,696	14.45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0,000,000	28.99						120,000,000	28.99
1、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00	28.99						120,000,000	28.9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13,876,880	100.00						413,876,880	100.00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	106,938,440	0	0	106,938,440	股改承诺	2012年4月8日
金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693,844	0	0	20,693,844	股改承诺	2010年4月8日
	1,070,407	0	0	1,070,407	股改承诺	2011年4月8日
上海申恩投资有限公司	14,985,749	0	0	14,985,749	股改承诺	2010年4月8日
深圳市润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97,755	0	0	10,097,755	股改承诺	2010年4月8日
上海钜爱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6,809	0	0	10,006,809	股改承诺	2010年4月8日
李天虹 ^{注1}	10,000,000	0	0	10,000,000	股改承诺	2010年4月8日
上海誉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0	0	10,000,000	股改承诺	2010年4月8日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0	0	10,000,000	股改承诺	2010年4月8日
张怀斌	7,500,000	0	0	7,500,000	股改承诺	2010年4月8日

冯永辉	7,500,000	0	0	7,500,000	股改承诺	2010年4月8日
其他 31 户限售股东 ^{注2}	85,083,876	0	0	85,083,876	股改承诺	2010年4月8日
合计	293,876,880	0	0	293,876,880		

注 1：按照《关于已完成股权分置改革的上市公司原非流通股股份转让有关问题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 (2006 年 8 月 2 日 证监发〔2006〕87 号) 第二条第 (五) 款的规定, 李天虹受让了上海平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000 万股限售股份, 并于 2009 年 8 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过户登记手续。

注 2：其他 31 户限售股东中：

按照《通知》第二条第 (五) 款的规定, 张钢受让了上海张钢贸易商行 6278196 股限售股份, 并于 2009 年 8 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过户登记手续; 曾永强受让了金华市恒信德威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720000 股限售股份, 并于 2009 年 10 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过户登记手续。

按照《通知》第二条第 (一) 款的规定, 顾小松、徐旻分别受让江苏五岳置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 万股、350 万股限售股份, 并于 2009 年 12 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过户登记手续。

按照《通知》第二条第 (五) 款的规定, 宋银祥经司法裁决受让了海南新东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50 万股限售股份, 并于 2010 年 1 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过户登记手续; 张寿清经司法裁决受让了海南金胡杨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50 万股限售股份, 并于 2010 年 1 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过户登记手续。

注 1 和注 2 中的股份受让方继续履行股份出让方有关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的相关承诺义务。

3、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 截止本报告期末为止的前三年, 公司没有股票及衍生证券的发行情况。

(2) 公司无现存内部职工股。

报告期内, 公司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 公司股权结构发生了变化, 由股权分置改革前的非流通股份 293,876,880 股, 流通股 120,000,000 股, 变更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93,876,880 股,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20,000,000 股。

(二) 股东情况介绍

1、公司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15625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84	106,938,440	106,938,440	
金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6	21,764,251	21,764,251	
上海申恩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2	14,985,749	14,985,749	
深圳市润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4	10,097,755	10,097,755	10,097,755
上海钜爱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2	10,006,809	10,006,809	
李天虹	境内自然人	2.42	10,000,000	10,000,000	
上海誉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2	10,000,000	10,000,000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2	10,000,000	10,000,000	
张怀斌	境内自然人	1.81	7,500,000	7,500,000	
冯永辉	境内自然人	1.81	7,500,000	7,5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钟悻	1,359,272		人民币普通股		
丁菊华	1,257,500		人民币普通股		
范玉美	1,089,5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慧虹	1,0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孟迪丽	1,047,650		人民币普通股		
刘赛明	993,800		人民币普通股		
田磊	993,790		人民币普通股		
江秀玉	942,201		人民币普通股		

李家驹	854,862	人民币普通股
周海虹	716,338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不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2009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股东深圳市润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向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借款，将其持有本公司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0,097,755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44%）办理了质押，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冻结手续，冻结期限自 2009 年 4 月 30 日起至借款本金本息偿还完毕。

2、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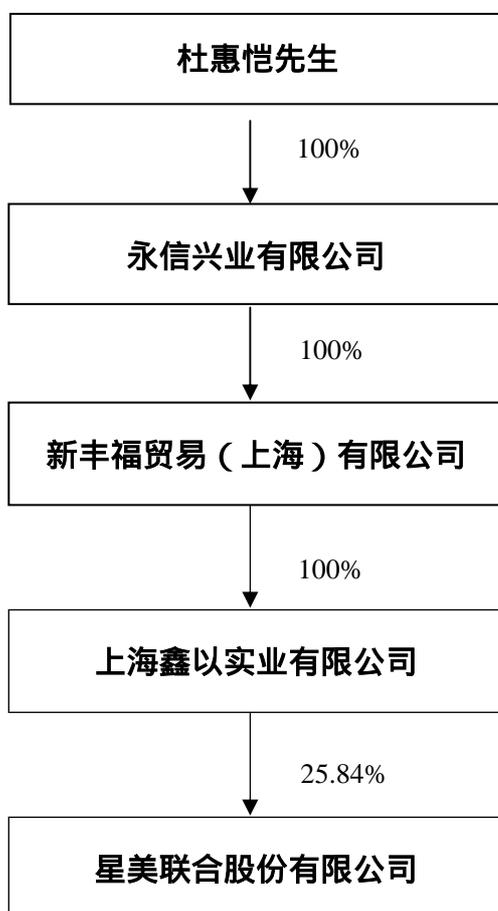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上海鑫以的原控股股东为丰盛地产发展（上海）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郑裕彤先生。2009 年 6 月 15 日，新丰福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收购上海鑫以 100% 股权，新丰福间接持有星美联合 106,938,440 股股份，占星美联合总股本的 25.84%，新丰福的控股股东为永信兴业有限公司，其实际控制人为杜惠恺先生（中国香港籍），杜惠恺先生成为星美联合的实际控制人。

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余文敏，成立日期：2007 年 9 月 18 日，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绿化工程（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杜惠恺先生，中国香港籍，现为新丰福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主要在国内经营房地产业务、在香港经营钻石批发和物业投资业务，以及在美国内华达州经营房地产业务。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期起止日期	持股数量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股份增减变动原因
					年初	年末		
何家盛	男	49	董事长、财务总监	2007.12.27-2010.07.16	0	0	0	
庄大伟	男	49	副董事长	2009.05.20-2010.07.16	0	0	0	
邱晓华	男	26	董事	2009.09.04-2010.07.16	0	0	0	
李敏	男	53	独立董事	2007.12.27-2010.07.16	0	0	0	
陈步林	男	64	独立董事	2009.10.09-2010.07.16	0	0	0	
王永康	男	47	监事会召集人	2007.12.27-2010.07.16	0	0	0	
徐景成	男	50	监事	2007.12.27-2010.07.16	0	0	0	
陈亚兰	女	47	监事	2008.07.17-2010.07.16	0	0	0	
潘立夫	男	48	总裁	2007.12.10-2010.07.16	0	0	0	
徐虹	男	45	董事会秘书	2008.07.17-2010.07.16	0	0	0	

(二)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和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1、董事

(1) 董事长、财务总监何家盛先生

历任香港丽豪酒店会计师，香港九龙新世界酒店总会计师，北京京广中心副财务总监，上海扬子江大酒店财务总监，重庆万豪酒店财务总监，香港新世界中国地产有限公司驻南京新世界中心业主代表，香港新世界中国地产有限公司财务及项目行政高级经理，上海新世界大厦总经理，现任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财务总监。

(2) 副董事长庄大伟先生

曾于黎家駒、何约翰律师事务所、黄启初律师事务所、黄能律师事务所、庄大伟、黄志刚律师事务所任职，现于欧汤曾律师行工作。现任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3) 董事邱晓华先生

曾先后在 Oriental Migration and Education Center、Cl non Real Estate, Sydney / Service Department、上海嘉盛石油化学品有限公司、上海兰生大宇有限公司任职，目前在上海泛时投资有限公司工作。现任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4) 独立董事李敏先生

历任上海玩具电镀一厂财务科长、副厂长，上海第二轻工业局职工财会学校校长、党支部副书记，现任上海经隆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党支部书记，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5) 独立董事陈步林先生

曾任上海市财政局二、三分局分局长、党组书记,上海市财政局副局长,上海市统计局局长、党组书记,上海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主任、党组书记、上海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秘书长,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国泰君安投资管理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上海市政治协商会议常务委员会委员。曾担任上海长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9年4月至今担任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

(1) 监事会召集人王永康先生

历任 ARNOLD HILL & CO. 审计部经理兼审计合伙人助理,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副经理,民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 SCHLUMBERGER CHINA INC. 财务总监,新世界集团任职于地区财务总监(上海)、任职于财务部经理(广州)、任职于审核科经理,现任新世界集团地区财务总监(上海),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召集人。

(2) 监事徐景成先生

历任香港新世界中国地产有限公司集团上海办事处高级经理,上海巴黎春天大酒店财务总监,香港总部办事处项目行政高级经理,现任上海办事处集团属下新世界淮海(上海)投资有限公司项目行政总监,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3) 监事陈亚兰女士

曾在重庆三爱海陵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01年12月至2007年12月、2008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1) 总裁潘立夫先生

历任北京五星级宾馆 - 京广新世界酒店的财务总监,上海新世界淮海物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现任上海局一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2) 董事会秘书徐虹先生

历任重庆商业职工大学讲师、团委书记,重庆富邦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行政办公室主任,重庆市商务信用中心管理部主任,重庆易码软件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长丰宽带通讯技术产业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长丰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经理,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及确定依据

2009 年度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依据公司《绩效考核办法》的规定按月按一定比例发放。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情况（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姓名	职务	年度报酬总额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
何家盛	董事长、财务总监	0.00	是
庄大伟	副董事长	0.00	否
邱晓华	董事	0.00	否
李敏	独立董事	10.00	否
陈步林	独立董事	1.66	否
王永康	监事会召集人	0.00	是
徐景成	监事	0.00	是
陈亚兰	监事	7.20	否
潘立夫	总裁	0.00	是
徐虹	董事会秘书	8.00	否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的董事、高管为何家盛、庄大伟、邱晓华、潘立夫，监事为王永康、徐景成。

2009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的年度津贴为每人 10 万元（税后）。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09 年 4 月 22 日，胡宜东先生辞去董事、副董事长职务。2009 年 5 月 20 日，选举庄大伟先生为公司董事。2009 年 8 月 11 日，选举庄大伟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

2009 年 8 月 12 日，王安生先生辞去董事职务。2009 年 9 月 4 日，选举邱晓华先生为公司董事。

2009 年 10 月 9 日，龚书楷先生辞去独立董事职务。2009 年 10 月 9 日，选举陈步林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五）公司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现有 4 名员工。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规范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结合公司实际，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公司将继续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重

庆证监局的相关要求，建立和完善公司的各项制度和内部控制机制，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治理意识和规范运作水平，保证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地发展。

根据《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09]34 号)文件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登记制度》，并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履行诚信、勤勉的义务，并对报告期内发生的有关重要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李 敏	8	7	1	0
陈步林	3	3	0	0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本年度董事会各项议案及有关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三)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分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能够做到完全分开，保证了公司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运作和业务独立完整，完全具备自主经营的能力。

1、在业务方面，本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独立开展业务，自主经营。

2、在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拥有独立决策权。

3、在资产方面，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

4、在机构方面，本公司机构完整，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控股股东未以任何形式干预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

5、在财务方面，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设帐户。

(四)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1、综述

按照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相关要求，本公司虽然面临因正在进行的重大资产重组而导致主营业务的改变而需要进行更新、完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需要，但是，符合现在实际情况并行之有效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仍然在破产重整、股改、重大资产重组以及日常管理活动中发

挥着作用，并在一定程度上控制了管理风险。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和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重置，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使之适应公司未来的产业结构和发展的需要以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尽管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新的主营业务尚未确立，经营活动还没正常开展，但是，公司“三会”运作规范，建立的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民主、透明；管理层职责明确，制衡监督机制有效运作，内部监督和反馈系统健全；公司在组织控制、业务控制、风险控制、信息控制、会计管理控制、预算控制、内部审计控制等方面均有相关制度规定，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整、合理及有效，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要求和发展的需要；能够保证公司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确保公开、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投资者。公司内部控制总体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内部控制的相关要求。

2、重点控制活动

(1) 对控股子公司的控制情况

本公司目前既无控股子公司，也无参股子公司。

(2) 公司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并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司规章制度中，针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披露程序等进行了规范，公司发生的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依照公司以上规章制度执行。

公司 2009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已在年度报告中进行披露，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3) 公司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新的对外担保事项，没有违反《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担保管理办法》的情形发生。

(4)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募集资金及存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未有违反《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情形发生。

(5) 公司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有违反《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情形发生。

(6) 公司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公司公开信息披露和重大内部信息沟通进行

有效的全程控制。报告期内，公司未有违反《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情形发生。

3、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总体评价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按照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公司建立了一系列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在经营管理活动中实施，在一定程度上控制了经营管理风险。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和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发展，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使之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控制涵盖公司各级管理层次、各项业务和管理活动、以及决策、执行、检查、监督各个环节。公司内部控制能够有效保证公司规范管理运作，健康发展，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公司还需加快重大资产重组的步伐，尽快恢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重整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按照现代企业制度和内部控制原则建立和完善内部组织结构和配备人员，才能形成科学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才能保证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决策均有效执行了各项制度，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5、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在报告期内，公司对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补充和完善，现有的内控制度比较符合公司的现状，内控体系较为完备，能够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有效控制、监督作用。能保障公司目前的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协调、有序运行。

公司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方面均建立和制定了严格的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

由于公司尚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内部控制的机构尚需建立、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尚需到位，才能保证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各项制度规定规范运作，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2008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刊登在 2009 年 4 月 23 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2 人，代表股份数 10693974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25.84%。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刊登在 2009 年 4 月 8 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980 人，代表股份数 157593209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38.077%。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刊登在 2009 年 8 月 13 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3 人，代表股份数 10702714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25.86%。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刊登在 2009 年 9 月 17 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3 人，代表股份数 10702714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25.86%。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刊登在 2009 年 11 月 23 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1367 人，代表股份数 216437987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52.30%。

（二）股东大会通过决议的信息披露报纸及披露日期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1、通过了公司《200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通过了公司《200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通过了公司《2008 年度财务决算的报告》；4、通过了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5、通过了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0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6、通过了《关于选举庄大伟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7、通过了《关于修改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有关条款的议案》；8、通过了《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条款的议案》；9、通过了《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有关条款的议案》；10、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决议的信息披露报纸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日期为 2009 年 5 月 21 日。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审议通过了《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关于拟引进其他重组方对公司进行资产重组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决议的信息披露报纸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日期为 2009 年 4 月 29 日。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邱晓华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决议的信息披露报纸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日期为 2009 年 9 月 7 日。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陈步林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决议的信息披露报纸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日期为 2009 年 10 月 12 日。

200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暨重大资产重组各项条件的议案；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3、审议通过了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Gui I herme Hol di ngs(HongKong)Li mi ted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关于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A股的股份认购及资产购买协议》；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Gui I herme Hol di ngs(HongKong)Li mi ted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6、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Gui I herme Hol di ngs(HongKong)Li mi ted免于要约收购方式增持股份申请的议案；7、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有关事宜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决议的信息披露报纸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日期为2009年12月9日。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1、公司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概述

（1）公司完成破产重整的债务重整工作并实施了股改工作，主要资产和负债已被剥离，报告期内无生产经营。

（2）在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及解决方案

主要困难及对策：公司自完成破产重整的债务重整工作并实施股改工作以后，虽然主要资产和负债已被剥离，但是生产经营仍然处于停顿状态。2009年6月，杜惠恺先生控制的新丰福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受让了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100%股权，从而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新丰福会同上海鑫以引进杜惠恺先生控制下的公司对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进行重组。目前公司资产重组事项仍在进行之中，由于该资产重组方案尚需商务部和中国证监会的审批，故上述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公司主营业务范围

公司原主营业务为通信产业投资，通信设备制造，通信工程及技术咨询；增值电信业务；机械产业投资及设备制造；自营进出口业务。根据2008年4月22日重庆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裁定的重整计划，公司将债权人享有担保权的特定财产直接抵偿给债权人，公司剩余资产和负债平移至重庆城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2008年12月31日，公司重整计划的债务重整已执行完毕，但是生产经营仍然处于停顿状态，尚待重大资产重组的完成，从而恢复持续

经营能力。

(2)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商务部和证监会的审批，该事项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截止报告期期末，公司无主营业务，也无主营业务收入，故未对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等财务状况作出分析。

3、报告期公司主要资产结构及财务指标变化情况

(1) 主要资产结构变化情况

主要项目占总资产的比重变化情况表

项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增减
货币资金比重	61.59%	100.00%	-38.41%
预付账款比重	38.41%	0.00%	38.41%

变动原因说明：增加的预付账款包括预付的 2010 年办公室房租和报刊费。

(2) 主要财务数据变化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9年	2008年	增减额	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	0.00	11,045.39	-11,045.39	-100.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0.00	364.50	-364.50	-100.00%
销售费用	0.00	9,859.92	-9,859.92	-100.00%
管理费用	4,007,259.17	17,606,614.01	-13,599,354.84	-77.24%
财务费用	97.39	87,590,248.67	-87,590,151.28	-100.00%
营业利润	-4,007,356.56	-105,296,715.05	101,289,358.49	-96.19%
营业外收入	1,038.67	1,307,448,033.51	-1,307,446,994.84	-100.00%
营业外支出	400,000.00	10,332.00	389,668.00	3771.47%
利润总额	-4,406,317.89	1,202,140,986.46	-1,206,547,304.35	-100.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06,317.89	1,203,531,589.00	-1,207,937,906.89	-100.37%
综合收益总额	-4,406,317.89	1,202,139,689.03	-1,206,546,006.92	-100.37%

变动原因说明：公司破产重整已于上年完成，故上年有大额债务重组收益发生。报告期内，由于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尚未完成，公司无主营业务。2009 年的管理费用主要是为维持公司基本运营所发生的费用，营业外支出是公司因 2003-2004 年财务报告的虚假陈述案而被证监会罚款的支出。

4、报告期现金流量变化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9年	2008年	增减额	增减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8.92	25,406.70	-24,297.78	-95.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963,252.83	963,252.83	1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549,709.46	549,709.46	1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8.92	-1,487,555.59	1,488,664.51	100.00%

变动原因说明：公司破产重整已于上年完成。报告期内，由于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尚需

商务部和证监会的审批，公司无主营业务。2009 年所有支出主要由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重庆博妙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代为支付。

5、公司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公司将债权人享有担保权的特定财产（含对部分子公司投资）直接抵偿给债权人，公司剩余资产（含对剩余子公司投资）和负债平移至重庆城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公司已无控股子公司。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10 年，公司将通过资产重组认真解决星美联合未来的发展问题，培养新的业务和利润增长点，增强企业自我生存能力。

（三）公司投资情况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重整计划的债务重整执行完毕，公司将债权人享有担保权的特定财产（含对部分子公司投资）直接抵偿给债权人，公司剩余资产（含对剩余子公司投资）和负债平移至重庆城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公司已无对外投资。

1、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无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也无前期募集资金的使用延续到报告期内的情况。

2、报告期内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项目进度及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的说明

1、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审计报告中提出：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星美联合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为人民币-11,652,868.96 元，由于截止报告日星美联合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商务部及中国证监会的审批，该事项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因此星美联合持续经营能力尚不确定。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2、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强调事项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所涉及的上述事项是存在的，公司重视上述事项的存在对公司产生的不良影响，将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消除其不良影响。

上述事项对公司的影响程度：上述事项对公司 2009 年度利润无影响。

消除上述事项及其影响的可能性：通过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能够消除上述事项的负面影响。

消除上述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1）加快资产重组的步伐，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2）加强内部管理；（3）提高财

务工作水平，提高财务信息质量；(4) 规范运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3、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注意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我们认为，针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指出的上述问题，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财务会计部门应当引起高度重视。我们要求：公司应加快资产重组的步伐，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加强内部管理；加强学习和培训，提高财务工作水平，切实保护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五)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八次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1) 第四届十五次董事会

公司第四届十五次董事会于 2009 年 2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议通过的决议内容：

《关于 S*ST 星美无法表示意见事项消除情况的专项说明》。

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2 月 23 日的《证券日报》。

(2) 第四届十六次董事会

公司第四届十六次董事会于 2009 年 4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议通过的决议内容：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将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关于拟引进其他重组方对公司进行资产重组的议案”提交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4 月 8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3) 第四届十七次董事会

公司第四届十七次董事会于 2009 年 4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的决议内容：

1) 审议通过了公司《200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通过了公司《2008 年度经营工作报告》；

3) 审议通过了公司《2008 年度财务决算的报告》；

4)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5) 审议通过了公司《2008 年年度报告》及《2008 年年度报告摘要》；

6) 审议通过了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0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审议通过了《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审计工作总结的报告》；

8) 审议通过了《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9) 审议通过了《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消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的议案》；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的说明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对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专项说

明；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

15) 审议通过了变更部分董事的议案；

16)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0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4 月 23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4) 第四届十八次董事会

公司第四届十八次董事会于 2009 年 8 月 1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议通过的决议内容：

1)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 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3) 审议通过了《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

4) 审议通过了《公司业绩预告公告》；

5) 审议通过了选举庄大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6) 审议通过了变更部分董事的议案；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8 月 13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5) 第四届十九次董事会

公司第四届十九次董事会于 2009 年 9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议通过的决议内容：

1) 审议通过了变更部分董事的议案；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9 月 17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6) 第四届二十次董事会

公司第四届二十次董事会于 2009 年 10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议通过的决议内容：

1) 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

2) 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 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7) 第四届二十一次董事会

公司第四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于 2009 年 11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的决议内容：

1) 《关于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符合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暨重大资产重组各项条件的议案》；

2) 《关于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

3) 《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4) 《关于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与 Guilherme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签订附生效条件的 关于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股份认购及

资产购买协议 的议案》；

5) 《关于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与 Gui l herme Hol di ngs (Hong Kong) Li mi ted 签订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的议案》；

6) 《关于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定价依据及公平合理的议案》；

7) 《关于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批准 Gui l herme Hol di ngs (Hong Kong) Li mi ted 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申请的议案》；

8) 《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相关的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盈利预测报告的议案》；

9) 《关于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有关事宜的议案》；

10) 《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相关事项的意见》；

11) 《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相关事项的意见》；

12) 《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专项意见》；

13) 《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9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11 月 23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8) 第四届二十二次董事会

公司第四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于 2009 年 12 月 2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审议通过的决议内容：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议案》；

2) 《关于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批准 Gui l herme Hol di ngs (Hong Kong) Li mi ted 的一致行动人免于要约收购申请的议案》；

3) 《关于审议经修订的 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的议案》；

4) 《关于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与 Gui l herme Hol di ngs (Hong Kong) Li mi ted 签订 关于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股份认购及资产购买之补充协议 的议案》；

5) 《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12 月 22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根据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同意上海鑫以更换重组方，积极引进杜惠恺先生旗下公司的优质资产对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修改了《公司章程》有关条款，修改了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条款；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09 年度审计机构。

根据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补选邱晓华为公司董事；

根据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补选陈步林为公司独立董事；

根据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以及协商定价等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文件；

根据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了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补充文件。

（六）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0]第 10396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09 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406,317.89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491,114,997.83 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495,521,315.72 元。公司 200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作出 200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决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年 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 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08 年	0.00	1,203,531,589.00	-	-
2007 年	0.00	-65,432,254.69	-	-
2006 年	0.00	-1,229,154,134.39	-	-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	

（七）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董事会设立了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由公司 2 名独立董事和 1 名董事组成。审计委员会成立以来在审阅财务报表，开展内部审计，负责与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审核内部控制制度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为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在年报审计中的监督作用，维护审计的独立性，公司制定了审计委员会对年度报告的审议工作规程，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在 2009 年年报审计工作中，审计委员会所做的工作如下：

审计委员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认为财务会计报表能够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并加强与年审会计师的沟通，督促其在约定时间内提交审计报告。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又一次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拥有专业的审计团队，年审注册会计师严谨敬业，能够客观公正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因此，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继续聘请立

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下年度审计机构。

(八) 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董事会设立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公司 2 名独立董事和 1 名董事组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审查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监督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在 2009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得薪酬，是依据公司相关管理制度而确定。

公司目前尚未建立股权激励机制。公司计划根据今后的发展情况，建立起股权激励机制，以推动管理层与公司、股东利益的紧密结合。

(九) 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行为，加强公司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公告》(公告[2009]3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和重庆证监局《关于做好重庆辖区上市公司 2009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要求，公司结合实际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登记制度》，并经公司第四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十) 其他事项

- 1、本年度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 2、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审核报告。

**关于对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资金往来审核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0)第 10397 号

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09 年度财务报表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0)第 10396 号《审计报告》，在此基础上我们对贵公司披露的关联方资金往来进行了审核。

贵公司的责任是真实、完整向监管部门报送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与提供原始合同或协议等资料或副本、会计凭证与账簿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资料。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是否按

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与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联合颁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的规定披露了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进行专项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自行清查与向监管部门报送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审核工作涉及实施审核程序,以获取有关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披露的相关证据。选择的审核程序取决于我们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自行清查后向监管部门报送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向监管部门报送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核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意见。

我们对贵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实施了相关调查,查阅了有关资料、会计凭证、核对账簿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

现将审核情况说明如下:

一、2009年内,无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发生额;截止2009年12月31日余额为0。

二、2009年内,无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与公司经营性资金往来发生额;截止2009年12月31日余额为0。

三、截止2009年12月31日,公司无下属子公司,无与子公司(含子公司的附属企业)之间往来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余额。

四、2009年内,无其他关联方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发生额;截止2009年12月31日余额为0。

附件:上市公司2009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钱志昂

中国注册会计师:单峰

中国·上海

二〇一〇年三月十六日

附件： 上市公司 200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09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09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09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09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09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总计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09 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09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09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09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注)	2009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总计										

3、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国务院国资委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的要求,我们作为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美联合)的独立董事,对星美联合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报告期内,星美联合没有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或个人提供担保。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监事会召开会议六次。

2009年2月18日召开了第四届十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如下决议:董事会对《关于S*ST星美无法表示意见事项消除情况的专项说明》。

2009年4月21日召开了第四届十一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如下决议:1、公司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及《2008年年度报告摘要》;3、监事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2008年度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意见;4、《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5、公司2009年第一季度报告。

2009年8月11日召开了第四届十二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如下决议:1、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意见。

2009年10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十三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如下决议:公司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

2009年11月18日召开了第四届十四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如下决议: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符合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暨重大资产重组各项条件的议案》;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3、审议并通过《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4、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与Guilherme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关于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股份认购及资产购买协议的议案》;5、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与Guilherme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6、审议并通过《关于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定价依据及公平合理的议案》;7、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Guilherme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申请的议案》;8、审议并通过《与本次向特定对象

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相关的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盈利预测报告的议案》；9、审议通过《关于确认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程序的议案》；10、监事会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意见。

2009 年 12 月 21 日召开了第四届十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如下决议：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议案》；2、《关于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批准 Guilherme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的一致行动人免于要约收购申请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列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并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对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决策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完善，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参与了 2009 年第一季度、半年度、第三季度财务审计报告和 200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定期财务监督检查工作。

(四)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公司 1998 年发行股票以后至今没有再次募集资金，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已按《招股说明书》中的承诺和法定程序变更投向的决议实施，并已使用完毕。

(五)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事项，不存在内幕交易，没有损害部份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

(六)监事会对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中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利益的现象。

(七)监事会对董事会说明的意见

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09 年度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说明客观反映了该事项的实际情况，监事会无异议。

第十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前延续至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由本公司担保，朝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朝华科技”)分别于 2003 年 10 月 22 日、12 月 15 日、16 日、17 日向工行重庆积城支行借款 2000 万元、1465 万元、1250 万元、785 万元。截止 2009 年 6 月 20 日，朝华科技尚欠借款本金 5500 万元，利息

13214721.33 元。2009 年 7 月 2 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枳城支行以此为由向重庆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由本公司担保，重庆三爱海陵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三爱海陵”）分别于 2003 年 7 月 17 日、21 日、22 日、2003 年 11 月 19 日向工行重庆枳城支行借款 1398 万元、498 万元、258 万元、96 万元。截止 2009 年 6 月 20 日，三爱海陵尚欠借款本金 2225 万元，利息 7747232.69 元。2009 年 7 月 2 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枳城支行以此为由向重庆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重庆三中院前后两次开庭审理此案，认为原告起诉的理由不充分和超过合理期限，于 2009 年 9 月 25 日下达了《民事裁定书》，其裁定如下：“驳回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枳城支行的起诉。”

工行重庆枳城支行不服上述裁定，于 2009 年 9 月 28 日向重庆高院提起上诉。

重庆高院于 2009 年 12 月 3 日下达了《民事裁定书》（[2009]渝高法民终字第 255 号）裁定如下：维持重庆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2009）渝三中法民初字第 34 号民事裁定；本案不缴纳案件受理费；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详见 2009 年 7 月 30 日、9 月 30 日、10 月 13 日、11 月 10 日、12 月 10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金额单位：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0.00	0.00	228.69	678.61
重庆博妙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鑫以的全资子公司)	0.00	0.00	180.42	456.24
合计	0.00	0.00	409.11	1,134.85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 0.00 万元，余额 0.00 万元。

（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上市公司资产的事项。报告期内公司无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的事项。

2、重大担保合同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担保合同事项。

3、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未来也没有委托理财计划。公司也没有委托贷款事项。

(五) 报告期内，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公司 2009 年度支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35 万元。截止上一报告期末，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本公司审计机构 3 年。

(六) 报告期内未发生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受到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25.84%)	自股权分置改革实施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上市交易其所持有的星美联合股份。	该承诺在继续履行
股份限售承诺	金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26%)	自股权分置改革实施之日起, 其中的 5%在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上市交易其所持有的星美联合股份, 余下的 0.26%在 24 个月内不转让或上市交易其所持有的星美联合股份。	该承诺在继续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所作承诺	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25.84%)	<p>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在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为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时承诺: 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资产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p> <p>同时, 为避免同业竞争与规范关联交易, 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承诺:</p> <p>保证现在和将来不经营与星美联合相同的业务; 亦不间接经营、参与投资与星美联合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企业; 保证不利用股东地位损害存续公司及其它股东的正当权益;</p> <p>对于公司及关联方将来与星美联合发生的关联交易, 将严格履行星美联合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遵循市场定价原则, 确保公平、公正、公允, 不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p> <p>将促使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亦遵守上述承诺。</p>	该承诺在继续履行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25.84%)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之日(本次定向发行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会将所持星美联合股份上市交易, 也不对其他方转让。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商务部和中国证监会的审批, 故该承诺尚未开始履行。

发行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25.84%)	除因股权分置改革受让星美联合非流通股股东让渡的 106,938,440 股股份外，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星美联合股票的计划，也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处置所持有星美联合股票的计划。	该承诺在继续履行

（八）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的要求，在接待采访以及投资者问询时，公司无实行差别对待政策、未有有选择性地、私下提前向特定对象披露、透露或泄露非公开信息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无接受或邀请特定对象的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九）其他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巨潮资讯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相关信息索引表。

公告编号	披露时间	公告名称或内容
2008-149	2009 年 1 月 5 日	公司破产重整实施进展公告
2008-150	2009 年 1 月 5 日	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2008-151	2009 年 1 月 5 日	公司关于股改实施进展情况的公告
2009-01	2009 年 1 月 12 日	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2009-02	2009 年 1 月 15 日	公司股权转让过户公告
2009-03	2009 年 1 月 19 日	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2009-04	2009 年 1 月 20 日	公司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2009-05	2009 年 2 月 2 日	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2009-06	2009 年 2 月 9 日	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2009-07	2009 年 2 月 16 日	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2009-08	2009 年 2 月 23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9-09	2009 年 2 月 23 日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9-10	2009 年 2 月 23 日	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2009-11	2009 年 3 月 2 日	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2009-12	2009 年 3 月 9 日	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2009-13	2009 年 3 月 16 日	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2009-14	2009 年 3 月 23 日	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2009-15	2009 年 3 月 30 日	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2009-16	2009 年 3 月 30 日	公司股改实施进展情况的公告
2009-17	2009 年 4 月 3 日	公司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2009-18	2009 年 4 月 3 日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公告
2009-19	2009 年 4 月 8 日	公司股改实施的变更简称和复牌公告
2009-20	2009 年 4 月 8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9-21	2009 年 4 月 8 日	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09-22	2009 年 4 月 8 日	公司重大事项变更公告
2009-23	2009 年 4 月 23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9-24	2009 年 4 月 23 日	公司第四届十一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2009-25	2009 年 4 月 23 日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09-26	2009 年 4 月 23 日	关于召开200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09-27	2009 年 4 月 28 日	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009-28	2009 年 4 月 28 日	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2009-29	2009 年 4 月 29 日	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09-30	2009 年 5 月 8 日	公司业绩预告公告
2009-31	2009 年 5 月 18 日	关于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的公告
2009-32	2009 年 5 月 21 日	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09-33	2009 年 6 月 11 日	关于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化的提示性公告
2009-34	2009 年 6 月 15 日	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2009-35	2009 年 7 月 30 日	重大诉讼公告
2009-36	2009 年 8 月 13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9-37	2009 年 8 月 13 日	第四届十二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2009-38	2009 年 8 月 13 日	业绩预告公告
2009-39	2009 年 8 月 13 日	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09-40	2009 年 9 月 7 日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2009-41	2009 年 9 月 7 日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09-42	2009 年 9 月 17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9-43	2009 年 9 月 17 日	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09-44	2009 年 9 月 30 日	重大诉讼裁定公告
2009-45	2009 年 10 月 12 日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09-46	2009 年 10 月 12 日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2009-47	2009 年 10 月 13 日	重大诉讼公告
2009-48	2009 年 10 月 19 日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2009-49	2009 年 10 月 26 日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2009-50	2009 年 10 月 27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9-51	2009 年 10 月 27 日	业绩预告公告
2009-52	2009 年 10 月 27 日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
2009-53	2009 年 11 月 2 日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2009-54	2009 年 11 月 9 日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2009-55	2009 年 11 月 10 日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2009-56	2009 年 11 月 10 日	重大诉讼公告
2009-57	2009 年 11 月 16 日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2009-58	2009 年 11 月 17 日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再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2009-59	2009 年 11 月 17 日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行“协商定价”方式的说明公告
2009-60	2009 年 11 月 23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9-61	2009 年 11 月 23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9-62	2009 年 11 月 23 日	关于召开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09-63	2009 年 11 月 24 日	关于召开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2009-64	2009 年 12 月 2 日	关于召开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2009-65	2009 年 12 月 7 日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定价问题的公告
2009-66	2009 年 12 月 8 日	关于召开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2009-67	2009 年 12 月 9 日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09-68	2009 年 12 月 10 日	重大诉讼裁定公告
2009-69	2009 年 12 月 22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9-70	2009 年 12 月 22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9-71	2009 年 12 月 22 日	关于《收购报告书》的补充公告
2009-72	2009 年 12 月 22 日	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的补充公告
2009-73	2009 年 12 月 22 日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09-74	2009 年 12 月 24 日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的更正公告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0)第10396号

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美联合”)财务报表,包括2009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9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09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09年度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1、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星美联合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2、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3、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星美联合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星美联合200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4、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截止2009年12月31日星美联合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为人民币-11,652,868.96元,由于截止报告日星美联合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商务部及中国证监会

的审批，该事项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因此星美联合持续经营能力尚不确定。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钱志昂

中国注册会计师：单峰

中国·上海

二 一 年三月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1、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数	母公司数	合并数	母公司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242.60	52,242.60	51,133.68	51,133.6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帐款				
预付款项	32,581.00	32,581.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4,823.60	84,823.60	51,133.68	51,133.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资产总计	84,823.60	84,823.60	51,133.68	51,133.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帐款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0,392.83	60,392.83
应交税费	201,886.87	201,886.8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535,805.69	11,535,805.69	7,237,291.92	7,237,291.9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737,692.56	11,737,692.56	7,297,684.75	7,297,684.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1,737,692.56	11,737,692.56	7,297,684.75	7,297,684.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13,876,880.00	413,876,880.00	413,876,880.00	413,876,880.00
资本公积	69,991,566.76	69,991,566.76	69,991,566.76	69,991,566.76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95,521,315.72	-495,521,315.72	-491,114,997.83	-491,114,997.8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52,868.96	-11,652,868.96	-7,246,551.07	-7,246,551.0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52,868.96	-11,652,868.96	-7,246,551.07	-7,246,551.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4,823.60	84,823.60	51,133.68	51,133.68

2、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数	母公司数	合并数	母公司数
一、营业总收入			11,045.39	
其中：营业收入			11,045.3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007,356.56	4,007,356.56	105,223,924.70	82,821,574.16
其中：营业成本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4.50	
销售费用			9,859.92	
管理费用	4,007,259.17	4,007,259.17	17,606,614.01	13,039,908.70

财务费用	97.39	97.39	87,590,248.67	69,764,827.86
资产减值损失			16,837.60	16,837.6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835.74	-83,835.7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07,356.56	-4,007,356.56	-105,296,715.05	-82,905,409.90
加：营业外收入	1,038.67	1,038.67	1,307,448,033.51	519,388,824.26
减：营业外支出	400,000.00	400,000.00	10,332.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4,406,317.89	-4,406,317.89	1,202,140,986.46	436,483,414.36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06,317.89	-4,406,317.89	1,202,140,986.46	436,483,414.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06,317.89	-4,406,317.89	1,203,531,589.00	436,483,414.36
少数股东损益			-1,390,602.54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		2.9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		2.91	
七、其他综合收益			-1,297.43	-1,297.43
八、综合收益总额	-4,406,317.89	-4,406,317.89	1,202,139,689.03	436,482,116.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406,317.89	-4,406,317.89	1,203,530,291.57	436,482,116.9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90,602.54	

3、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合并数	母公司数	合并数	母公司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264.8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9,559.90	4,299,559.90	10,251,781.44	10,148,929.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99,559.90	4,299,559.90	10,273,046.25	10,148,929.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35,379.85	1,035,379.85	1,428,818.45	1,363,996.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07.12	1,407.12	868.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1,664.01	3,261,664.01	8,817,952.11	8,699,033.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98,450.98	4,298,450.98	10,247,639.55	10,063,029.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8.92	1,108.92	25,406.70	85,900.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3,252.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3,252.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3,252.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9,625.60	549,625.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8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9,709.46	549,625.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9,709.46	-549,625.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8.92	1,108.92	-1,487,555.59	-463,725.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133.68	51,133.68	1,538,689.27	514,859.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242.60	52,242.60	51,133.68	51,133.68

4、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3,876,880.00	69,991,566.76	-	-	-	-	-491,114,997.83	-	-	-7,246,551.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413,876,880.00	69,991,566.76	-	-	-	-	-491,114,997.83	-	-	-7,246,551.0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4,406,317.89	-	-	-4,406,317.89
（一）净利润	-	-	-	-	-	-	-4,406,317.89	-	-	-4,406,317.8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4,406,317.89	-	-	-4,406,317.8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413,876,880.00	69,991,566.76	-	-	-	-	-495,521,315.72	-	-	-11,652,868.96

(合并)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3,876,880.00	69,992,864.19	-	-	-	-	-1,694,646,586.83	-	25,265,558.94	-1,185,511,283.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413,876,880.00	69,992,864.19	-	-	-	-	-1,694,646,586.83	-	25,265,558.94	-1,185,511,283.7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297.43	-	-	-	-	1,203,531,589.00	-	-25,265,558.94	1,178,264,732.63
(一)净利润	-	-	-	-	-	-	1,203,531,589.00	-	-1,390,602.54	1,202,140,986.4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1,297.43	-	-	-	-	-	-	-	-1,297.43
上述(一)和(二)小计	-	-1,297.43	-	-	-	-	1,203,531,589.00	-	-1,390,602.54	1,202,139,689.0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23,874,956.40	-23,874,956.4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23,874,956.40	-23,874,956.40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413,876,880.00	69,991,566.76	-	-	-	-	-491,114,997.83	-	-	-7,246,551.07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3,876,880.00	69,991,566.76	-		-	-	-491,114,997.83	-7,246,551.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413,876,880.00	69,991,566.76	-		-	-	-491,114,997.83	-7,246,551.0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4,406,317.89	-4,406,317.89
（一）净利润	-	-	-		-	-	-4,406,317.89	-4,406,317.8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4,406,317.89	-4,406,317.8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4.其他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13,876,880.00	69,991,566.76	-		-	-	-495,521,315.72	-11,652,868.96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3,876,880.00	69,992,864.19	-	-	-	-	-927,598,412.19	-443,728,668.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413,876,880.00	69,992,864.19	-	-	-	-	-927,598,412.19	-443,728,668.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297.43	-	-	-	-	436,483,414.36	436,482,116.93
（一）净利润	-	-	-	-	-	-	436,483,414.36	436,483,414.3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1,297.43	-	-	-	-	-	-1,297.43
上述（一）和（二）小计	-	-1,297.43	-	-	-	-	436,483,414.36	436,482,116.9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13,876,880.00	69,991,566.76	-	-	-	-	-491,114,997.83	-7,246,551.07

(三) 财务报表附注

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星美联合”)是1997年7月29日经重庆市人民政府以渝府[1997]12号文批准,于1997年11月16日由原四川三爱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原四川海陵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合并组建成立。1998年10月1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字[1998]268号和证监发字[1998]269号文批准,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0,000,000股,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1999年11月10日公司用公积金转增股本103,469,220股(其中流通股30,000,000股),2001年10月15日公司用公积金转增股本55,183,584股(其中流通股16,000,000股),同时公司利润分配送红股增加股本82,775,376股(其中流通股24,000,000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13,876,880.00元。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渝涪字5001021800203。

公司原名“重庆三爱海陵股份有限公司”,基于公司2000年6月完成大比例资产重组,公司已由机械配件行业为主业转型为电信及信息产业为主营业务的上市公司,公司目前为一家区域性多媒体通信运营商。2000年12月28日,公司在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更名为“重庆长丰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5月,公司经国家工商总局核准,更名为“长丰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8月18日,经国家工商行政总局和重庆工商行政管理局涪陵分局核准,公司名称变更为“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通信产业投资、通信设备制造、通信工程及技术咨询、电信增值业务、机械产业投资及设备制造、自营进出口业务。

2007年12月17日,公司债权人重庆朝阳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重庆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本公司破产重整,该院根据申请,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七十一条之规定,于2008年3月11日立案受理了本公司重整一案,以(2008)渝三中民破字第1号《公告》决定对公司进行重整,于2008年4月22日以(2008)渝三中民破字第1-3号民事裁定书批准了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重整计划的执行期限为6个月,从重庆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之日起计算,即到2008年10月21日,重整计划执行期限届满。经星美联合申请,重庆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2008年10月9日出具(2008)渝三中民破字第1-4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将星美联合重整计划的执行期限延长至2008年12月31日。2008年12月31日,星美联合管

理人向重庆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星美联合重整计划执行监督报告,报告星美联合已经严格按照重整计划的要求完成执行工作。据此,重庆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2008 年 12 月 31 日出具了(2008)渝三中民破字第 1-6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星美联合管理人的监督期限届满,自 2008 年 12 月 31 日起星美联合管理人的监督职责终止;星美联合重整期间未依法申报债权的,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可以按照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的清偿条件行使权利;未纳入星美联合在重整计划中履行的债务,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星美联合不再承担清偿责任。

2008 年 10 月 28 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了《星美联合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该方案主要内容为:“鉴于在破产重整计划中,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拟提供现金代上市公司向选择现金受偿的债权人偿还债务,并获得对上市公司的债权,本次改革方案为全体非流通股股东以其持有的星美联合非流通股的 50%为上市公司偿还债务作为对价,其中 40,000,000 股偿还给太极集团有限公司等愿“以股抵债”的债权人、剩余 106,938,440 股偿还给上海鑫以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星美联合不再承担相应债务。股权分置改革股份变更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所有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股份、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和债权人所持有的股份即获得上市流通权。”2009 年 4 月 8 日,上述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完毕。实施上述对价后,公司股份总数不变,仍为 413,876,88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293,876,880 股,占股份总数的 71.01%,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120,000,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28.99%。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星美联合 25.84%股权,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若公司章程或协议未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的，该余额冲减本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若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由少数股东承担的，该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其他金融

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款项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

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九)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2)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除单项金额重大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往经验结合实际情况判断，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规定比例坏账准备不足以完全覆盖其实际损失的应收款项，根据预计损失率进行划分，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根据预计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

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40	3%	3.23-2.43%
机器设备	8-18	3%	12.13-5.39%
运输设备	8	3%	12.13%
电子设备	14	3%	6.93%
其他设备	8	3%	12.13%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四)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非专利技术	5 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五）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十七)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十八)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三、 税项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	4%、17%
营业税	电信服务收入	3%、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情况

期末无子公司。

(二) 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期末无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三)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期资产负债表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动。

本期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合并报表范围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合并单位 13 家，原因为：在执行星美联合重整计划时，公司将优先债权人享有担保权的特定财产（含星美联合对部分子公司投资）直接抵偿给债权人，及星美联合剩余资产（含星美联合对剩余子公司投资）和负债平移至重庆城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星美联合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

(四)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子公司名称	原合计持股比例	备注
重庆长丰宽带通信技术产业有限公司	81.10%	注 1
成都长丰宽频通信有限公司	100.00%	注 1
江苏长丰通信有限公司	100.00%	注 1
湖北长丰通信有限公司	90.00%	注 1
重庆互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8.00%	注 2
北京长丰通信有限公司	100.00%	注 2
北京数据在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80.00%	注 2
重庆涪陵长丰宽频通讯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注 3
重庆星美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70.00%	注 3
成都教育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70.00%	注 4

四川政通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70.00%	注 4
四川省教育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65.00%	注 4
湖北鄂育教育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62.00%	注 5

注 1：系在执行星美联合重整计划时，公司将优先债权人享有担保权的特定财产直接抵偿给债权人而减少。

注 2：在执行星美联合重整计划时，因星美联合剩余资产和负债平移至重庆城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而减少。

注 3：为重庆长丰宽带通信技术产业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在执行星美联合重整计划时，与重庆长丰宽带通信技术产业有限公司一同作为优先债权人享有担保权的特定财产直接抵偿给债权人而减少。

注 4：为成都长丰宽频通信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在执行星美联合重整计划时，与成都长丰宽频通信有限公司一同作为优先债权人享有担保权的特定财产直接抵偿给债权人而减少。

注 5：为湖北长丰通信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在执行星美联合重整计划时，与湖北长丰通信有限公司一同作为优先债权人享有担保权的特定财产直接抵偿给债权人而减少。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存款	52,242.60	51,133.68
合 计	52,242.60	51,133.68

（二）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2,581.00	100.00		
合 计	32,581.00	100.00		

2、 期末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房租等。

3、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三)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392.83	927,676.85	988,069.68	
2、社会保险费		44,910.17	44,910.1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735.16	17,735.16	
基本养老保险费		20,700.00	20,700.00	
失业保险费		3,111.26	3,111.26	
工伤保险费		1,736.23	1,736.23	
生育保险费		1,627.52	1,627.52	
3、住房公积金		2,400.00	2,400.00	
合计	60,392.83	974,987.02	1,035,379.85	

(四)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个人所得税	201,886.87	
合计	201,886.87	

(五)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项目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项	11,535,805.69	7,237,291.92
合计	11,535,805.69	7,237,291.92

2、 期末余额中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	6,786,113.81	4,499,175.37
合计	6,786,113.81	4,499,175.37

3、 期末余额中欠关联方情况详见附注六、（五）3。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均为欠关联方款项。

(六)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1. 未上市流通股份							
(1) 发起人股份	2,160,000.00				-2,160,000.00	-2,160,000.00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480,000.00				-480,000.00	-480,000.00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680,000.00				-1,680,000.00	-1,680,000.00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 募集法人股份	291,716,880.00				-291,716,880.00	-291,716,880.00	
(3) 内部职工股							
(4) 优先股或其他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293,876,880.00				-293,876,880.00	-293,876,880.00	
2. 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5,050,000.00	5,050,000.00	5,050,000.00
(3) 其他内资持股					288,826,880.00	288,826,880.00	288,826,880.00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229,040,184.00	229,040,184.00	229,040,184.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59,786,696.00	59,786,696.00	59,786,696.00
(4) 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93,876,880.00	293,876,880.00	293,876,880.00
3.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合计	413,876,880.00						413,876,880.00

- 1、 公司股本业经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利安达验字[2001]第 010 号”验资报告验证。
- 2、 2008 年 10 月 28 日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星美联合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该方案的主要内容为：“鉴于在破产重整计划中，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拟提供现金代上市公司向选择现金受偿的债权人偿还债务，并获得对上市公司的债权，本次改革方案为全体非流通股股东以其持有的星美联合非流通股的 50%为上市公司偿还债务作为对价，其中 40,000,000 股偿还给太极集团有限公司等愿“以股抵债”的债权人、剩余 106,938,440 股偿还给上海鑫以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星美联合不再承担相应债务。股权分置改革股份变更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所有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股份、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和债权人所持有的股份即获得上市流通权。”

提出股改动议的非流通股股东和选择以股票方式受偿的债权人的法定承诺，全体提出股改动议的非流通股股东和选择以股票方式受偿的债权人承诺遵守《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的规定：

(1) 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 12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2)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总数 5% 以上的原非流通股股东，在前项规定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该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 12 个月内不得超过 5%，在 24 个月内不得超过 10%。

(3) 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25.84% 的股份，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和《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承诺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36 个月内不转让或上市交易其所持有的星美联合股份。

2008 年 12 月 26 日，重庆市对外贸易经济委员会发来《重庆市外经贸委关于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批复》(渝外经贸发[2008]408 号)以及商务部《商资便字(2008)545 号函》，同意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并同意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受让公司 25.84% 的股份。

2009 年 4 月 8 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并办理了股份变更登记。

(七)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 控股股东债务豁免收益	69,991,566.76			69,991,566.76
合计	69,991,566.76			69,991,566.76

(八)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年初未分配利润	-491,114,997.8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06,317.89
期末未分配利润	-495,521,315.72

(九)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1,045.39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成本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通信产业			11,045.39	
合 计			11,045.39	

营业收入的说明：营业收入 2009 年度发生额为 0，系：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破产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相关资产和负债均已剥离，因此 2009 年度无业务发生额。

(十)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331.36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20	7%
教育费附加		9.94	3%
合计		364.50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说明：营业税金及附加 2009 年度发生额为 0，系：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破产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相关资产和负债均已剥离，因此 2009 年度无业务发生额，无需计提营业税金及附加。

(十一)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9,859.92
合计		9,859.92

销售费用的说明：销售费用 2009 年度发生额为 0，系：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破产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相关资产和负债均已剥离，因此 2009 年度无销售费用发生额。

(十二)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4,007,259.17	17,606,614.01
合计	4,007,259.17	17,606,614.01

管理费用的说明：管理费用 2009 年度发生额比 2008 年度发生额减少 13,599,354.84 元，减少比例为 77.24%，变动原因为：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破产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相关资产和负债均已剥离，2009 年度无需计提固定资产折旧等。

(十三)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7,708,959.74
减：利息收入	7.46	129,915.52
汇兑损益		
其他	104.85	11,204.45
合计	97.39	87,590,248.67

财务费用的说明：财务费用 2009 年度发生额比 2008 年度发生额减少 87,590,151.28 元，减少比例为 99.99%，变动原因为：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破产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相关资产和负债均已剥离，2009 年 1-8 月无需计提利息支出等。

(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16,837.60
合计		16,837.60

(十五)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3,835.74
合计		-83,835.74

(十六)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盘盈利得	1,038.67	
破产重整收益		1,307,448,033.51
合计	1,038.67	1,307,448,033.51

营业外收入的说明：营业外收入 2009 年度发生额比 2008 年度发生额减少 1,307,446,994.84 元，减少比例为 99.99%，变动原因为：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破产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当年度形成破产重整收益 1,307,448,033.51 元，而本年无此发生额。

(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罚款滞纳金支出	400,000.00	10,332.00
合计	400,000.00	10,332.00

(十八)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	-0.01	-0.01

1、 计算公式

上述数据采用以下计算公式计算而得：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P0÷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P1/（S0 + S1 + 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2、 本期不具有稀释性但以后期间很可能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

3、 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股数未发生重大变化。

(十九)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1,297.43
合计		-1297.43

(二十)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收到往来款	4,298,513.77
利息收入	7.46
营业外收入	1,038.67
合 计	4,299,559.9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费用支出	2,861,664.01
营业外支出	400,000.00
合 计	3,261,664.01

(二十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406,317.89	1,202,140,986.4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837.6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374,137.3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3,835.7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7,708,959.7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581.00	-84,075.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40,007.81	9,232,758.42
其他（注）		-1,307,448,033.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8.92	25,406.7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242.60	51,133.6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51,133.68	1,538,689.2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8.92	-1,487,555.59

注：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中的“其他”项上期金额为：-1,307,448,033.51 元，系 2008 年度破产重整收益。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青浦区白鹤镇大盈新桥路南侧 1203 弄 1 号 2213 室	余文敏	企业管理咨询	人民币贰亿元	25.84%	25.84%	杜惠恺先生	66607553-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前无母公司。

2009 年 4 月 8 日，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后，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5.84% 股权，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并通过控制公司财务和经营政策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的原控股股东为丰盛地产发展（上海）有限公司。2009 年 6 月，杜惠恺先生控制的新福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受让了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公司最终控制人为杜惠恺先生。

（二）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期末无子公司。

(三)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期末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四)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金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持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注
重庆城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改后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66892349-7
重庆博妙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改后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66892348-9

注：金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05 年 12 月 30 日停业整顿。

(五)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比例
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	代偿债务及债务豁免	债务重组	法院裁决及协议约定			33,910.15	100.00%
重庆城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产及负债转让	债务重组	法院裁决及协议约定			资产账面价值 111,596.98， 负债账面价值 114,692.20， 转让价格 0	100.00%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	6,786,113.81	4,499,175.37
	重庆博妙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562,436.86	2,738,116.55

七、 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 承诺事项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重组计划

详见附注十、（二）。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公司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 2010 年 3 月 16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 2009 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406,317.89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91,114,997.83 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495,521,315.72 元，公司 200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十、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事项

详见附注五、（六）。

（二）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根据公司重整计划，在完成破产重整与股改实施之后，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以实业”）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鑫以实业拟引进新世界中国房产有限公司向公司注入具有盈利能力的优质资产，完成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但是，由于全球金融危机致使香港的经济形势、股市和房地产行业遭受重大影响，相关各方无法达成一致意见，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发生重大变化，新世界中国房产有限公司已退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为了推动星美联合的重大资产重组，2009年6月，杜惠恺先生控制的新丰福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受让了鑫以实业100%股权，从而成为星美联合最终控制人。新丰福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拟会同鑫以实业通过以优质资产认购股份的方式将杜惠恺先生控制的Guilherme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以下简称“丰盛控股”)全资子公司上海局一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局一”)和丰盛地产发展(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盛地产”)100%股权置入星美联合，实现星美联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次交易以2009年8月31日为定价基准日，并以该日为本次交易的审计、评估基准日。公司本次定向发行所认购资产—上海局一100%股权和丰盛地产100%股权的评估值为人民币699,867.29万元，经公司与丰盛控股协商后同意将认购资产的交易价格确定为人民币584,600.00万元。本次交易由公司与丰盛控股按《关于破产重整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定价的补充规定》(中国证监会[2008]44号)协商定价为3.70元/股。公司在本次交易中最终发行的股数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

2009年11月1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同日，

星美联合（作为“发行人”）与丰盛控股（作为“认购人”）签署了《关于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股份认购及资产购买协议》。2009年12月8日，公司200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方案及其他相关议案。2009年12月21日，星美联合（作为“发行人”）与丰盛控股（作为“认购人”）签署了《关于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股份认购及资产购买之补充协议》。

目前公司资产重组事项仍在进行之中，由于涉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商务部及中国证监会的审批，该事项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期末余额均与合并报表一致。

（二）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薪资	927,676.85	645,605.94
上市服务费	917,738.44	4,038,800.00
聘请中介机构费	1,217,800.00	2,533,000.00
租赁费	153,774.50	366,585.00
差旅费	250,770.98	107,247.65
折旧费		4,324,628.94
其他	539,498.40	1,024,041.17
合计	539,498.40	13,039,908.70

（三）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406,317.89	436,483,414.3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837.6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24,628.94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3,835.74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9,883,421.2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581.00	-31,177.8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40,007.81	8,713,764.57
其 他（注）		-519,388,824.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8.92	85,900.2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242.60	51,133.6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51,133.68	514,859.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8.92	-463,725.32

注：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中的“其他”项上期金额为：-519,388,824.26元，系2008年度破产重整收益。

十二、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8,961.33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398,961.33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每股收益
-------	---------	------

	收益率（注）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0.01	-0.01

注：由于期初、期末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均为负数，因此下列净资产收益率计算公式不适用。

计算公式

上述数据采用以下计算公式计算而得：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详见附注五、（十八）

（三）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或上年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1,045.39	-100.00%	详见附注五、（九）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4.50	-100.00%	详见附注五、（十）
销售费用		9,859.92	-100.00%	详见附注五、（十一）
管理费用	4,007,259.17	17,606,614.01	-77.24%	详见附注五、（十二）
财务费用	97.39	87,590,248.67	-100.00%	详见附注五、（十三）
营业利润	-4,007,356.56	-105,296,715.05	-96.19%	主要系本年费用减少
营业外收入	1,038.67	1,307,448,033.51	-100.00%	详见附注五、（十六）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或 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或 上年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营业外支出	400,000.00	10,332.00	3,771.47%	本年发生额系公司因 2003 年度、2004 年度虚增利润受到证监会罚款
利润总额	-4,406,317.89	1,202,140,986.46	-100.37%	主要系上年有大额债务重组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06,317.89	1,203,531,589.00	-100.37%	同上
综合收益总额	-4,406,317.89	1,202,139,689.03	-100.37%	同上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0 年 3 月 16 日批准报出。

(合并)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编制单位：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存货跌价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十四、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母公司)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编制单位：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存货跌价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 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十四、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一 年三月十六日